

## 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投资设立销售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投资注册销售公司的议案》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对外投资的概述

为扩大公司上下游销售及产品品类，实现母子公司产业供应链协同，提高售后服务效率，为后续新业务扩张（如增设生产基地、拓展新产品线）提供支撑。公司拟通过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方式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设立销售公司，从事金属成形设备销售及模具销售，机械零部件等相关业务。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2000 万元人民币（以注册地公司登记机构最终核准或备案的注册资本为准）投资设立该销售公司，出资占比 10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设立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公司名称：宁波精达成形装备销售有限公司（需先核名）

法定代表人：王石麟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出资方式：现金

设立地点：宁波市江北区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 100% 股权

资金来源：自筹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机器人制造、安装、维修；金属成形机床制造、销售、安装、维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机械零部件销售；信息咨询服务等

以上内容以注册地公司登记机构最终核准或备案为准

###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目的：为适应公司的经营情况与发展战略规划，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发展布局，增强公司营销能力，利于提高销售运行效率，提升市场竞争力，拓展企业发展空间，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需要。

2、存在的风险：全资子公司设立后，在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管理风险、财务风险、法律风险和市场风险等相关风险，本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控制，不断完善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明确子公司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控制监督机制，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本次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合并财务会计报告单位，投资金额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正常的运营资金产生明显的影响。该子公司尚处于设立阶段，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